

阿含經講要



大綱

- 課程名稱：阿含經講要
- 講師：如源
- 等級：中級
- 時數：十八小時
- 日期：每週六
- 教課書：佛陀的教示
- 簡介：本教學依緣起·四聖諦對阿含經做一簡要的介紹。以期學員們能藉由《阿含經》的學習，一窺佛法的精妙，得到佛法的真實利益。

《阿含經》是佛陀根本思想及言行的最早記錄。它記錄了佛以人的身份教化人間弟子，教導弟子們如何觀察世間和身心的無常，進而斷煩惱求解脫。其內容包含了佛陀的世界觀、人生觀及實踐的方法綱目等。從經典史來看，被公認為是最早結集成的經典，也是闡述佛教根本教理的聖典。因此，可以說是所有學佛者必學的經典。

阿含經的特色

- 最早集出的經典
- 佛：人間佛陀的形象---導師
- 法：
 - 理性的思辨
 - 樸實的修行方法
 - 解脫為主的行持(一切佛法的基礎)
- 人類為主的出家弟子--- 學生
- 一切學佛者必學

內容大綱

第一章 經典的結集

第二章 阿含經簡介

第三章 佛陀的教學

第四章 緣起與四諦

第五章 四諦摘要

第一章 經典的結集



第一結集

- ❖ 原因: 保存和統一佛的教法
- ❖ 時間: 佛滅的初夏
- ❖ 地點: 王舍城(Rājagṛha)郊區的七葉窟
- ❖ 人: 五百阿羅漢
 - 大迦葉(Mahākāśyapa): 主持人
 - 阿難(Ānanda): 負責結集教法
 - 優婆離(Upāli): 負責結集教法
- ❖ 方法: 合誦 *saṅgīti* , 大眾共同審定
- ❖ 結果: 教法 → 經藏 *sūtra-piṭaka* (相當於「雜阿含」)
律法 → 律藏 *vinaya-piṭaka*

5 第二結集

❖ 時間: 佛滅一百年左右

❖ 原因:

❖ 弟子們對教法與戒律的不同理解。如東西方比丘對不持金錢戒的不同觀念

❖ 不同教法從各地不斷的傳出。

❖ 地點: 毗舍利 *Vaiśāl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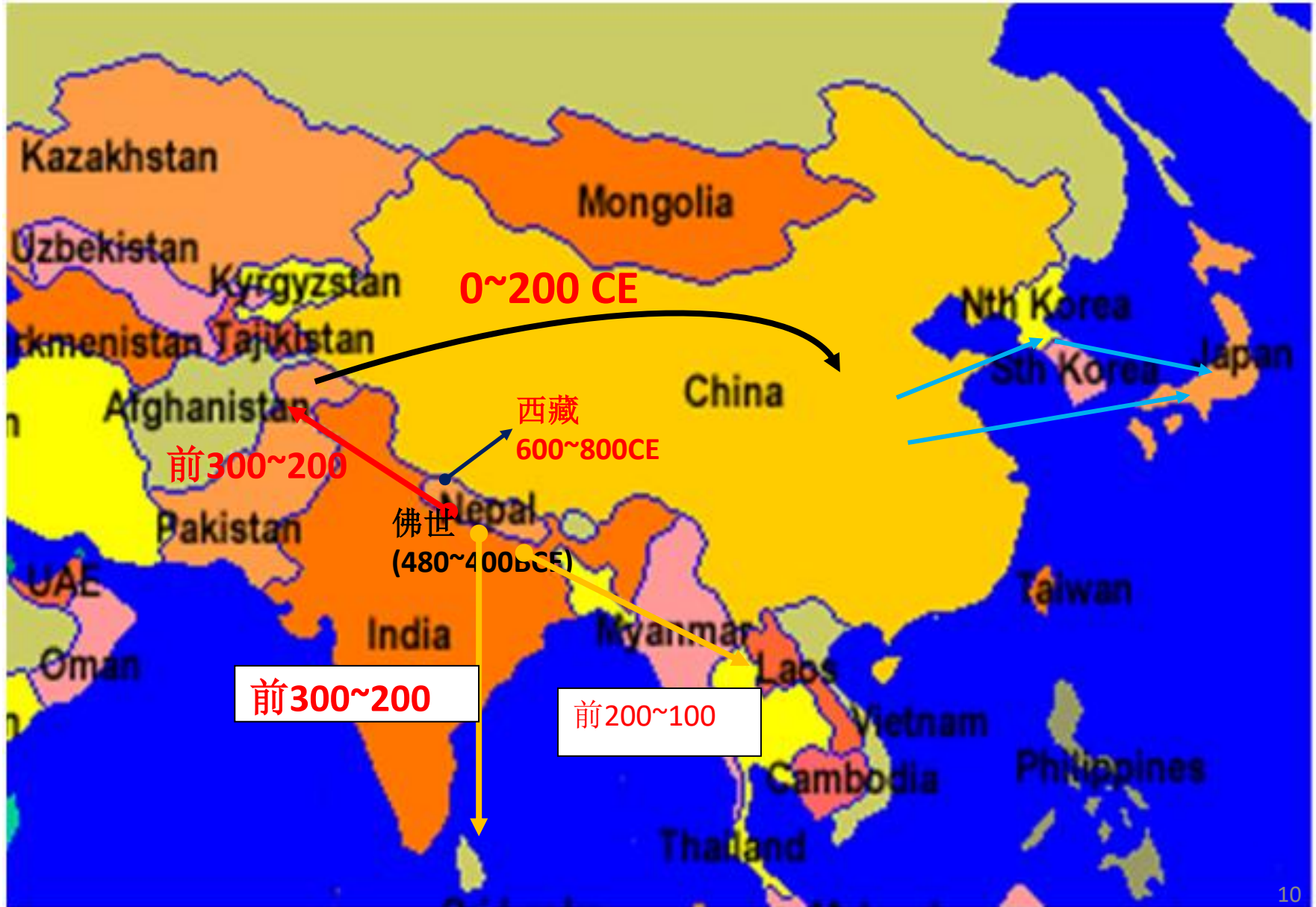
❖ 人: 七百比丘

❖ 事: 經藏(相當於「四阿含」)和律藏

6 佛教經典：三藏

- 經藏：佛陀在世時的教化，佛滅後由出家弟子們結集出來
- 律藏：佛所規定的行為規範，包括團體倫理和個人的道德守則
- 論藏：佛滅後，弟子們對佛經的解釋(後代可分為宗經論和釋經論)
- 三藏統稱為佛教經典

佛教的傳播



第二章 阿含經簡介

第一節 語義

- 梵文：Āgama；ā(反)+Vgam(去)
- 音：阿含、阿含慕、阿鎗、阿鎗暮、阿笈摩、阿伽摩...
- 義：to come near from, to approach, to arrive at, to reach, to return；來，趣向，到達，回...
 1. 輾轉傳來coming near
 - 《瑜伽師地論》：「傳來」
 2. 萬法歸於此、趣向approaching
 - 姚秦僧肇〈長阿含序〉：法「歸」。法歸者，蓋萬善之淵府，總持之林苑。

3. Nikāya : volume 部類、品類

- 蕭齊僧伽跋陀羅譯《善見律毗婆娑》:容受聚“集”

4. 一切事相應教/事契經

- 「即彼一切事相應教，...(集為四阿笈摩)。」
「如是四種(阿笈摩)，師、弟輾轉傳來于今，
由此道理，是故說名阿笈摩;是名事契經。」
《瑜伽師地論》
- 事: 一切可以認識到的現象：生活上與宗教上的事物

九事 (《瑜伽師地論》「本地分」)

1. 有情事: 五取蘊(色、受、想、行、識)
2. 受用事: 十二處
3. 生起事: 十二分緣起 (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
4. 安住事: 四食 (麤搏食、觸食、意思食、識食)
5. 染淨事: 四聖諦 (苦、集、滅、道)

6. 差別事: 無量界/十八界 (眼界、色界、眼識界...)
7. 說者事: 佛及彼弟子
8. 所說事: 四念住等菩提分法
9. 眾會事: 八眾 (指天四眾與人四眾，即「剎利眾、婆羅門眾、居士眾、沙門眾、四天王眾、忉利天眾、魔眾、梵天眾」。

❖ 生活事=修行事

小結

阿含(經)

- 意義：展轉傳來的聖教
- 內容：一切事相應教
- 事：佛陀和弟子等在生活上的應對和教導
- ❖ 生活事=修行事

第二節 阿含的部類

- 漢譯 四阿含 (公元二世紀)
 - 雜阿含
 - 中阿含
 - 長阿含
 - 增一阿含
- 巴利(Pāli) 五部尼柯耶 pañca nikāya
 - Saṃyutta-nikāya 相應部經
 - Majjhima-nikāya 中部經
 - Dīgha-nikāya 長部經
 - Aṅguttara-nikāya 增支部經
 - Kuddaka-nikāya 小部經

第一項 雜阿含

- 佛法只是「一切事相應教」，佛隨機散說，弟子依部類而集成，就是雜阿含經。
- 「雜」是「問廁鳩集」，集合為部類的意思。
- 依一切事相應教，將同主題合集在一起，即是「雜」阿含。
- 雜和巴利Samyutta同為「相應」之意。

雜阿含的組織

一、修多羅:

- 契經
- 散文的教說。這是經典集成中最早的部分

二、祇夜(geya):

- 詞意：詩頌、朗頌、唱頌、歌詠
- 現存：雜阿含的第二部份

三、記說:

- 對問題的回答
- 佛所說
- 弟子所說

一、修多羅

- 五陰誦一
- 六入處誦第二
- 雜因誦第三
- 道品誦

二、祇夜

- 八眾誦

三、記說

- 弟子所說誦
- 如來所說誦

一、修多羅(sūtra)

意義：

- to sew“ , and connected with 、 a thread , yarn , string , line , cord , wire
- 縫，連結、線、穿、串起
- 契經
- 散文的教說。這是經典集成中最早的部分

內容：

- 五陰誦第一：陰相應(178經)
- 六入處誦第二：入處相應(285經)
- 雜因誦第三：因緣相應(78經)、諦相應(150經)、界相應(37經)、受相應(31經)。
- 道品誦：念處相應、正斷、如意足、根相應、力相應、覺支相應、聖道相應、安那般那相、學相應、不壞淨相應

二、祇夜(geya):

- 意義：

- 最初：指的是修多羅的重頌或攝頌。
- 現存：有偈頌的八眾頌

- 內容：

- 比丘相應(22經)、魔相應(20)、帝釋相應(22)、
剎帝利相應(21)、婆羅門相應(38)、梵天相應
(10)、比丘尼相應(10)、婆耆舍相應(16)、諸
天相應(108)、夜叉相應(12)、林相應(32)

- 1 世尊告諸比丘：「當觀色無常……」
 - 2~4 如觀無常，苦、空、非我，亦復如是…
 - 5 世尊告諸比丘：「…觀色無常如實知…
 - 6 世尊告諸比丘：「於色不知、無明、不斷…
 - 7 同上
 - 8 同上
 - 9 同上
 - 10 世尊告諸比丘：「於色愛喜者，則於苦愛喜；於苦愛喜者，則於苦不得解脫……」。
- 頌：無常及苦、空、非我正思惟，無知等四種，及於色喜樂**

三、記說

- 記說：問答說明，法義問答，對深秘事理作明顯、決了的說明。
- 方式：四種問記：
 - 一向答：如問題明確，就應清楚決定的解答。
 - 分別答：如法與義都寬通多義，那就作分別說。
 - 反詰答：如問題的詞意不明，那就應反問，以確定所問的內容，而後給予解答。
 - 無記：不予解答，如所問不合理那就應不回答。
- 內容：
 - 如來所說：如來和弟子的討論，以佛果德為主
 - 弟子所說：弟子和弟子的討論，抉擇甚深義
 - 諸天所說(放於祇夜中)：化導天龍鬼神

- 閻浮車問舍利弗：「謂涅槃者，云何為涅槃？」舍利弗言：「涅槃者，貪欲永盡，瞋恚永盡，愚癡永盡，一切諸煩惱永盡，是名涅槃。」復問：「舍利弗！有道有向，修習多修習，得涅槃耶？」舍利弗言：「有！謂八正道——正見乃至正定。」時，二正士共論議已，各從座起而去。

第二項 四部阿含的成立

— 第一階段 (雜阿含，泛稱「相應教」)

- 修多羅+祇夜+記說 -- 弟子所說、如來所說
- 重甚深教理

— 第二階段 (中阿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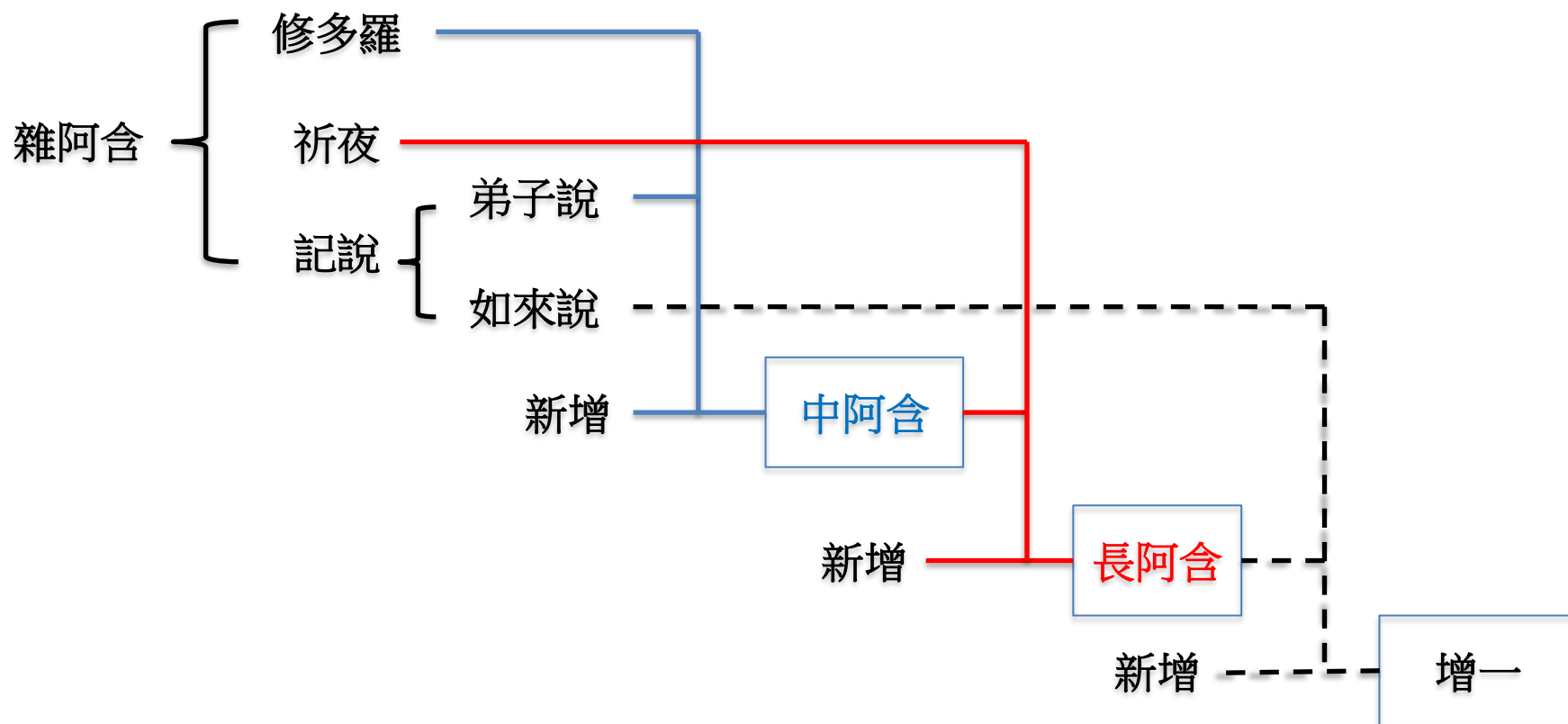
- 修多羅+弟子所說+新增的教法
- 新增的部分：依弟子所說的學風，而展開法義的分別、抉擇、開展出很多經典
- 以僧伽內部為主
- 比雜阿含較長的經典

— 第三階段 (長阿含)

- 祇夜 + 中阿含 + 新增的經
- 對外道、婆羅門所說的法；為適應世間及外道
- 比中阿含更長的經典

— 第四階段 (增一阿含)

- 如來所說 + 長阿含 + 新增的經
- 以「如來所說」為主，以增一法而進行類集
- 重一般信眾的教化；以如來的神通與果德為主



佛法適應世間的四大宗趣

四阿含	雜阿含經	中阿含經	長阿含經	增一阿含經
三分教	修多羅	弟子記說	祇夜	如來記說
龍樹菩薩	第一義悉檀	對治悉檀	世界悉檀	各各為人生善
覺音尊者	顯揚真義	破斥猶豫	吉祥悅意	滿足希求
智者大師	隨（勝）義	隨（對）治	隨（好）樂	隨（適）宜
印順導師	甚深法義為主	分別抉擇為主	佛陀超越天、魔、梵為主	教化弟子世出、世善為主
宗教學	根本教法	對教法的詮釋	適應社會文化	適應個人好要

第三節 九分教/十二分教

- 從內容和文學體裁而言，原始聖典又可分為九分和十二分教。
- 「修多羅」(sūtra)、 「祇夜」(geya)、 「記說」(vyākaraṇa)、 「伽陀」(gātha)、 「優陀那」(udāna)、 「本事」(itivṛttaka/如是語)、 「本生」(jātaka)、 「方廣」(vaipulya)、 「未曾有法」(adbhutadharma)。
- 「因緣」(nidāna)、 「譬喻」(阿波陀那/avadāna)、 「論議」(upadeśa)。

4. 伽陀(gāthā)

1. 偈、詩頌、結句說
2. 有韻律的文學作品
3. 除了與祇夜相當的「八眾誦」，與「優陀那」相當的「法句」而外，其他以偈頌說法的，都是「伽陀」。

5. 優陀那 (udāna):

1. 讚嘆，自說
2. 有感而發的感興語

6. 如是語 (itivuttaka) :

1. 本事。過去的事，過去生中事
2. 過去久遠的事，展轉傳來，也不明為誰說，在何處說，為何事說的記錄。

7. 本生 (jātaka) :

- 前生的故事與現在的聯貫
- 因現在事，說過去事，再歸結於現在
- 本生也解說為佛的前生，著重在菩薩行

8. 未曾有法 (abbhutadhamma) :

- 是佛與大弟子們的稀有不可思議的事蹟和功德。

9. 方廣 (veddalla) :

1. 文廣義深的教義問答
2. 文句為廣分別說; 內容為甚深的法義

10. 因緣 (Nidāna)

- 是當時引起說法的事緣
- 講經、制律、本生的因緣

11. 譬喻/阿波陀那(Avadāna)

- 是光輝的事蹟，包括賢聖與凡愚的事迹或傳記
- 律: 從事迹而說明善惡的業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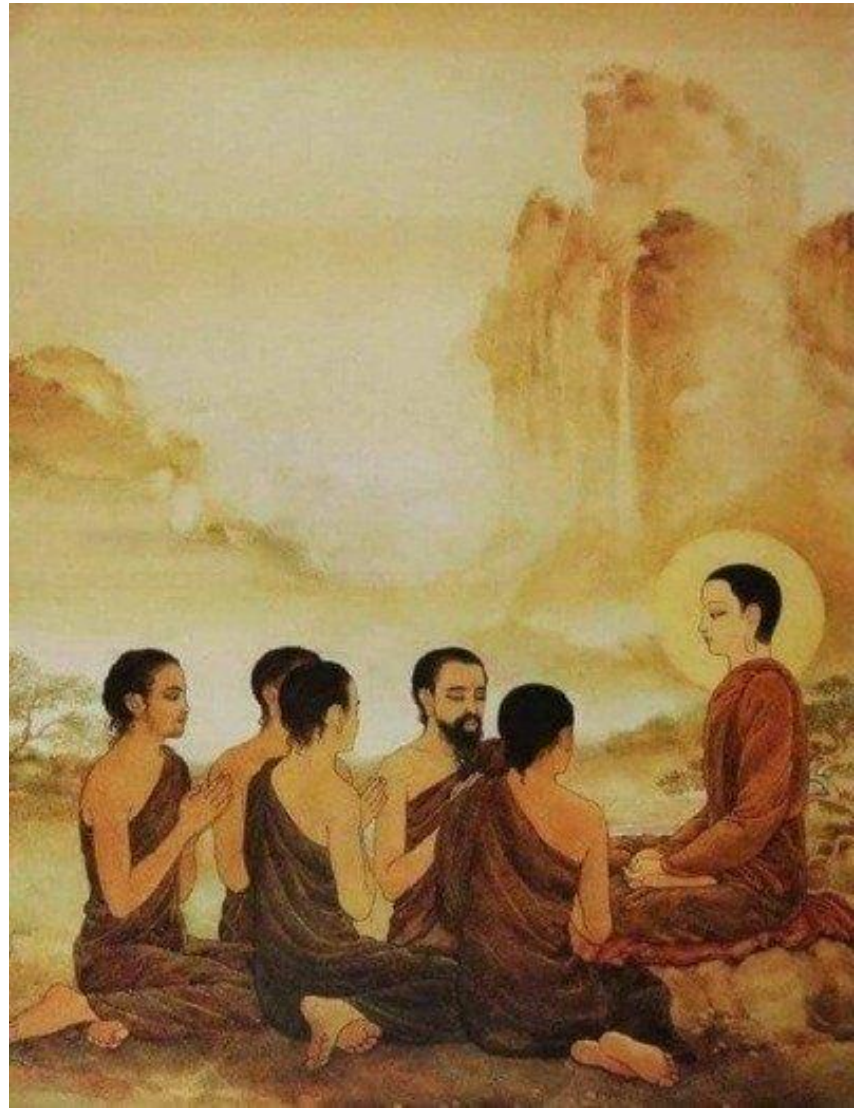
12. 論議 (Upadeśa)

- 是弟子們共同討論來解說佛語
- 判決經典的真偽。

- 「伽陀」和「優陀那」是從祇夜分化出來而有具體的部類，被編入小部中。
- 「本事」、「本生」、「方廣」和「未曾有法」被編入「中阿含」、「長阿含」和「增一阿含中」。
- 四阿含和九分教大致上在第二結集時就是已經完成了。
- 其中「本事」、「本生」和新增的「因緣」、「譬喻」大都是有關於佛和弟子的過去生中的事跡，是大乘教法的主要來源

第三章

佛陀的教學



(一) 原則：對眾生有利

- ❖ 爾時，世尊與諸大眾到申恕林，坐樹下。爾時，世尊手把樹葉，告諸比丘：「此手中葉為多耶？大林樹葉為多？」比丘白佛：「世尊！手中樹葉甚少，彼大林中樹葉無量，百千億萬倍，乃至算數譬類不可為比。」
- 「如是，諸比丘！我成等正覺，自所見法，為人定說者，如手中樹葉。所以者何？彼法，義饒益、法饒益、梵行饒益、明、慧、正覺、向於涅槃。如大林樹葉，如我成等正覺，自知正法，所不說者，亦復如是。所以者何？彼法非義饒益，非法饒益，非梵行饒益、明、慧、正覺、正向涅槃故。……」(雜404經)

- ❖ 法饒益：對眾生有利益的法，四諦、緣起
- ❖ 義饒益：有利益的內容
- ❖ 梵行饒益：有助於修行
- ❖ 明：滅除煩惱
- ❖ 慧：明了真理
- ❖ 正覺：覺悟真理
- ❖ 向於涅槃：究竟涅槃

(二) 教學方法

(1) 法說、義說

-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緣起法」法說、義說。諦聽，善思，當為汝說。
- 「云何『緣起法』法說？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是名緣起法」法說。
- 「云何義說？謂緣無明行者。彼云何無明？若不知前際、不知後際、不知前後際，不知於內、不知於外、不知內外，不知業、不知報、不知業報，不知佛、不知法、不知僧，不知苦、不知集、不知滅、不知道，不知因、不知因所起法，不知善不善、有罪無罪、習不習、若劣若勝、染污清淨，分別緣起，皆悉不知

(2) 次第教授

- 如諸佛法，先說端正法，聞者歡悅。謂說施·說戒·說生天法，毀咎欲為災患，生死為穢。稱歎無欲為妙，道品白淨。世尊為彼說如是法已，佛知彼有歡喜心·具足心·柔軟心·堪耐心·勝上心·一向心·無疑心·無蓋心，有能·有力堪受正法，謂如諸佛說正法要。世尊即為彼說苦·集·滅·道。

(3)教學相長

- 爾時，尊者羅睺羅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善哉！世尊！為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
- 爾時，世尊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慧未熟，不堪任受增上法。問羅睺羅言：「汝以授人五受陰未？」羅睺羅白佛：「未也。世尊！」佛告羅睺羅：「汝當為人演說五受陰。」
- 爾時，羅睺羅受佛教已，於異時為人演說五受陰，說已，還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已為人說五受陰，唯願世尊為我說法，我聞法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
- 爾時，世尊復觀察羅睺羅心解脫智未熟，不堪任受增上法，問羅睺羅言：「汝為人說六入處未？」

(4) 理性的思辨

❖ 不以信入

- 有尼犍若提子與五百眷屬詣菴羅林中，欲誘質多羅長者以為弟子。質多羅長者...聞已，即往詣其所，共相問訊畢，各於一面坐。
- 時，尼犍若提子語質多羅長者言：「汝信沙門瞿曇得無覺無觀三昧耶？」
- 質多羅長者答言：「我不以信故來也。」尼犍若提子：「長者！汝不諂、不幻、質直、質直所生。長者！若能息有覺有觀者，亦能以繩繫縛於風，若能息有覺有觀者，亦可以一把土斷恒水流，我於行、住、坐、臥智見常生。」

- 質多羅長者問尼犍若提子：「為信在前耶？為智在前耶？信之與智，何者為先？何者為勝？」
- 尼犍若提子答言：「信應在前，然後有智，信智相比，智則為勝。」
- 質多羅長者語尼犍若提子：「我已求得息有覺有觀，內淨一心，無覺無觀，三昧生喜樂，第二禪具足住。我晝亦住此三昧，夜亦住此三昧，終夜常住此三昧，有如是智，何用信世尊為？」
- 尼犍若提子言：「汝諂曲、幻偽、不直、不直所生。」質多羅長者言：「汝先言我不諂[21]曲、不幻、質直、質直所生，今云何言諂曲、幻偽、不直、不直所生耶？若汝前實者，後則虛，後實者，前則虛。(雜阿含574經)

❖ 依於法的論辯

- 舍利弗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深信世尊，過去、當來、今現在，諸沙門、婆羅門所有智慧，無有與世尊菩提等者，況復過上？」...
- 佛告舍利弗：「汝復能知今現在佛所有增上戒。如是法、如是慧、如是明、如是解脫、如是住不？」
- 舍利弗白佛言：「不知。世尊！」
- 佛告舍利弗：「汝若不知過去、未來、今現在諸佛世尊心中所有諸法。云何如是讚歎？於大眾中作師子吼，說言：『我深信世尊，過去、當來諸沙門、婆羅門所有智慧，無有與世尊菩提等者，況復過上』？」

- 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我不能知過去、當來、今現在諸佛世尊**心之分齊**，然我能知諸佛世尊**法之分齊**。我聞世尊說法，轉轉深、轉轉勝、轉轉上、轉轉妙，我聞世尊說法，知一法即斷一法，知一法即證一法，知一法即修習一法，究竟於法，於大師所得淨信，心得淨。
- 「世尊是等正覺。世尊！譬如國王有邊城，城周匝方直，牢固堅密，唯有一門，無第二門，立守門者，人民入出皆從此門，若入若出，其守門者，雖復不知人數多少，要知人民唯從此門，更無他處。(雜498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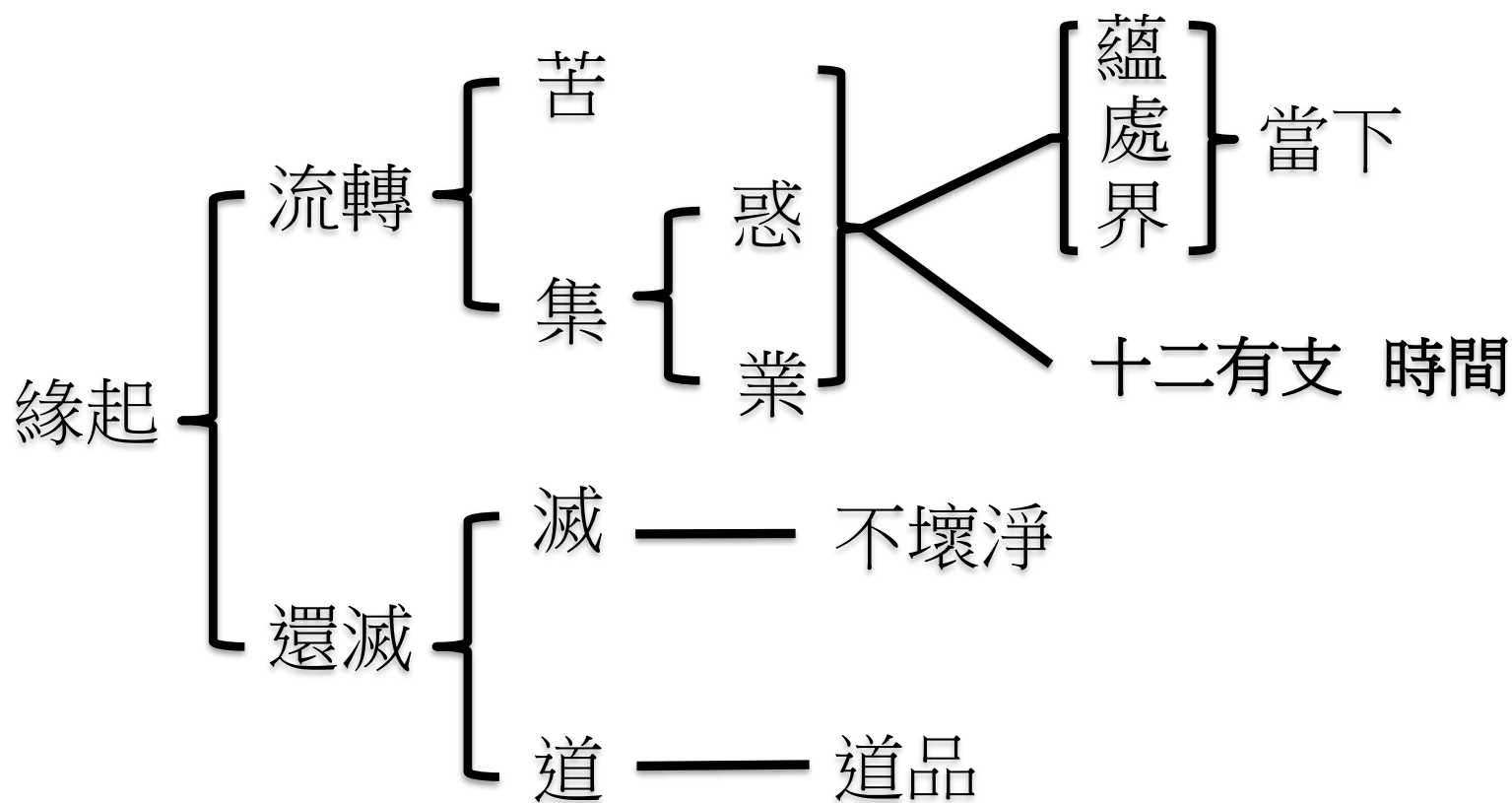
第四章 根本教法：緣起與四諦

- 雜阿含的修多羅為第一結集的內容
- 可代表人間佛陀的根本教法
- 佛法的一切甚深義從此出
- 修多羅的內容為：
 - 五陰誦第一：陰相應(178經)
 - 六入處誦第二：入處相應(285經)
 - 雜因誦第三：因緣相應(78經)、諦相應(150經)、界相應(37經)、受相應(31經)。
 - 道品誦：念處相應、正斷、如意足、根相應、力相應、覺支相應、聖道相應、安那般那相、學相應、不壞淨相應

可歸為下面主題：

- 蘊、入處、界
 - 五蘊
 - 十二入處
 - 十八界
- 緣起與四諦
 - 緣起與緣生
 - 四聖諦：苦、集、滅、道
- 道品
 - 三十七道品
 - 三學
 - 安那般那
 - 四不壞淨：佛、法、僧、戒

上述各主題的關係如下圖：緣起與四諦



一、緣起法

1、緣起法是佛法的核心法則

- ❖ 諸賢!世尊亦如是說：「若見緣便見法。若見法便見緣起」。
- ❖ 爾時，聚落主大姓婆羅門聞沙門釋種子，於釋迦大姓，剃除鬚髮，著袈裟衣，正信非家，出家學道，成無上等正覺，於此拘薩羅國人間遊行，到婆羅聚落村北申恕林中住。
- 即便嚴駕，多將翼從，執持金瓶、杖枝、傘蓋，往詣佛所，恭敬奉事。到於林口，下車步進，至世尊所，問訊安不，却坐一面，白世尊曰：「沙門瞿曇！何論何說？」

- 佛告婆羅門：「**我論因、說因。**」
- 又白佛言：「云何論因？云何說因？」
- 佛告婆羅門：「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有因有緣滅世間，有因有緣世間滅。」
- 婆羅門白佛言：「世尊！云何為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
- 佛告婆羅門：「愚癡無聞凡夫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不如實知。不如實知故，愛樂於色，讚歎於色，染著心住；彼於色愛樂故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憂、悲、惱、苦，是則大苦聚集。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婆羅門！是名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雜53經)

2、緣起法是普遍(宇宙)的法則

- 一時，佛住拘留搜調牛聚落。
- 時，有異比丘來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謂緣起法為世尊作，為餘人作耶？」
- 佛告比丘：「緣起法者，非我所作，亦非餘人作。然彼如來出世及未出世，法界常住(法住)，彼如來自覺此法，成等正覺，為諸眾生分別演說，開發顯示。所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謂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無明滅故行滅，乃至純大苦聚滅。」(雜480經)

3、緣起與緣生

-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因緣法及緣生法。」「云何為因緣法？謂此有故彼有，謂緣無明行，緣行識，乃至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
- 「云何緣生法？謂無明、行。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為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謂：緣生故，有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空、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如是隨順緣起，是名緣生法。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處、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緣生法。(雜296經)

- 緣起 (*pratityasamutpāda*)
 - 依眾因而生起
 - 指萬物生起的因果法則
 - 「此有故彼有……」
- 緣生法 (*Pratityasamutpanna dharma*)
 - 指依因果法則所現起的現象，特指生命的延續現象
 - 即或、業、苦的流轉現像。四諦和十二緣起
 - 十二: 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

4、緣起與涅槃

❖ 涅槃

閻浮車問舍利弗：「謂涅槃者，云何為涅槃？」
舍利弗言：「涅槃者，貪欲永盡，瞋恚永盡，愚癡永盡，一切諸煩惱永盡，是名涅槃。」

❖ 緣起與涅槃

此甚深處，所謂緣起，倍復甚深難見，所謂一切取離、愛盡、無欲、寂滅、涅槃；如此二法，謂有為、無為，有為者若生、若住、若異、若滅，無為者不生、不住、不異、不滅，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

❖ 緣起

- 生命(一切)現象的法則
- 有為法：生、住、異、滅
- 生死流轉
- 甚深難解：生命的流轉和還滅的理解

❖ 涅槃

- 生命現像永遠止息
- 無為法：無生住異滅
- 一切取離、愛盡、無欲、寂滅、涅槃
- 倍復甚深：對緣起法的親証

5. 緣起、無常、無我

❖ 依於緣起則必無常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色無常，若因、若緣生諸色者，彼亦無常。無常因、無常緣所生諸色，云何有常？如是受、想、行、識無常，若因、若緣生諸識者，彼亦無常。無常因、無常緣所生諸識，云何有常？如是，諸比丘！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無常者則是苦，苦者則非我，非我者則非我所。 (雜11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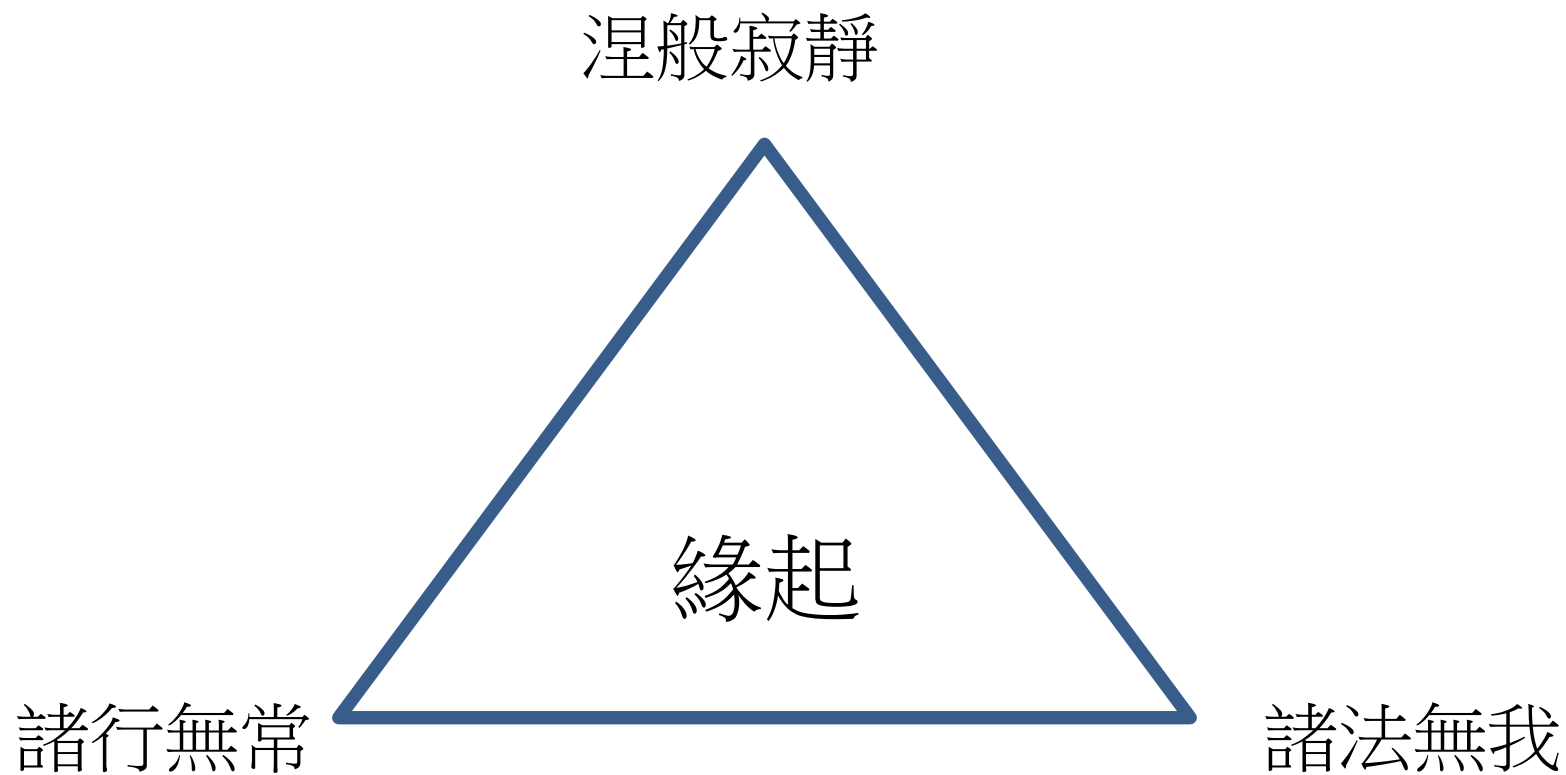
❖ 因與緣皆無常、無我

- 尊者阿難語純陀言：「我今問尊者，隨意見答。尊者純陀！為有眼、有色、有眼識不？」答言：「有。」尊者阿難復問：「為緣眼及色，生眼識不？」答言：「如是。」尊者阿難復問：「若眼及色生眼識，彼因、彼緣，為常、為無常？」答言：「無常。」尊者阿難又問：「彼因、彼緣生眼識，彼因、彼緣無常變易時，彼識住耶？」答曰：「不也，尊者阿難！」
- 尊者阿難復問：「於意云何？彼法若生、若滅可知，多聞聖弟子於中寧見是我、異我、相在不？」

6. 三法印、四事之教

- ❖ 無常想者能建立無我想；聖弟子住無我想，心離我慢，順得涅槃。
- ❖ 尊者阿難語闍陀言：「...闍陀！愚癡凡夫所不能解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一切諸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滅。汝今堪受勝妙法，汝今諦聽，當為汝說。」
- ❖ 世尊告曰：止！止！諸人勿懷愁憂。應壞之物欲使不壞者，終無此理。吾先以有四事之教，由此得作證。亦復以四部之眾，說此四事之教。云何為四？一切行無常，是謂一法。一切行苦，是謂二法。一切行無我，是謂三法。涅槃為滅盡，是謂第四法之本。如是不久。如來當取滅度，汝等當知，四法之本，普與一切眾生而說其義。

緣起的三相



二、四聖諦

(一) 三轉四諦

1. 示轉：爾時，世尊告五比丘：「**此苦聖諦，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此苦集、此苦滅、此苦滅道跡聖諦，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2. 勸轉：「復次，苦聖諦**智當復知**，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苦集聖諦已知**當斷**，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集滅，此苦滅聖諦已知當知**作證**，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以此苦滅道跡聖諦已知**當修**，本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3. 証轉：「復次，比丘！此苦聖諦**已知**，知已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集聖諦已知，**已斷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聖諦已知、**已作證**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道跡聖諦已知、**已修**出，所未曾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4. 結論：諸比丘!我已於四聖諦三轉十二行生眼、智、明、覺，故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眾中，得出、得脫，自證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二) 正法要

爾時，世尊與諸大眾到申恕林，坐樹下。爾時，世尊手把樹葉，告諸比丘：「此手中葉為多耶？大林樹葉為多？」

比丘白佛：「世尊！手中樹葉甚少，彼大林中樹葉無量，百千億萬倍，乃至算數譬類不可為比。」

「如是，諸比丘！我成等正覺，自所見法，為人定說者，如手中樹葉。所以者何？彼法，義饒益、法饒益、梵行饒益、明、慧、正覺、向於涅槃。。是故諸比丘！於四聖諦未無間等者，當勤方便，起增上欲，學無間等。」(雜404經)

(三) 醫王喻

-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法成就，名曰大醫善知病，二者善知病源，三者善知病對治，四者善知治病已，當來更不動發。
- 云何名良醫善知病？謂良醫善知如是如是種種病，是名良醫善知病。
- 云何良醫善知病源？謂良醫善知此病因風起、痰陰起、涎唾起、眾冷起、因現事起、時節起，是名良醫善知病源。
- 云何良醫善知病對治？謂良醫善知種種病，應塗藥、應吐、應下、應灌鼻、應熏、應取汗。如是比種種對治，是名良醫善知對治。
- 云何良醫善知治病已，於未來世永不動發？謂良醫善治種種病，令究竟除，於未來世永不復起，是名良醫善知治病，更不動發。

- 「如來、應、等正覺為大醫王，成就四德，療眾生病，亦復如是。云何為四？謂如來知此是苦聖諦如實知、此是苦集聖諦如實知、此是苦滅聖諦如實知、此是苦滅道跡聖諦如實知。諸比丘！彼世間良醫於生根本對治不如實知，老、病、死、憂、悲、惱、苦根本對治不如實知，如來、應、等正覺為大醫王，於生根本知對治如實知，於老、病、死、憂、悲、惱、苦根本對治如實知，是故如來、應、等正覺名大醫王。」

四諦的必然次第

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須達長者往詣佛所，稽首佛足，於一面坐。白佛言：「世尊！此四聖諦為漸次無間等？為一頓無間等？」佛告長者：「此四聖諦漸次無間，非頓無間等。」佛告長者：「若有說言於苦聖諦未無間等，而於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此說不應。所以者何？若於苦聖諦未無間等，而欲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無有是處。」

「猶如有人，兩細樹葉連合為器，盛水持行，無有是處。如是於苦聖諦未無間等，而欲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無有是處。

「譬如有人，取蓮華葉連合為器，盛水遊行，斯有是處。如是，長者！於苦聖諦無間等已，而欲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跡聖諦無間等者，斯有是處。是故，長者！於四聖諦未無間等者，當勤方便，起增上欲，學無間等。」(雜436經)

第五章 四諦摘要

(一)苦為人生真相

- ❖ 佛告比丘：「善哉！善哉！色是無常、變易之法，厭、離欲、滅、寂、沒。如是色從本以來，一切無常、苦、變易法。…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 ❖ 時，有比丘名三彌離提，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所謂世間者，云何名世間？」佛告三彌離提：「謂眼、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耳、鼻、舌、身、意、法、意識、意觸、意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是名世間。所以者何？六入處集則觸集，如是乃至純大苦聚集。」

❖ 究竟義說苦

- 爾時，尊者阿難獨一靜處禪思，念言：「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復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作是念已，從禪起，詣世尊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獨一靜處禪思，念言：『如世尊說三受——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又說一切諸受悉皆是苦，此有何義？』」
- 佛告阿難：「我以一切行無常故，一切行變易法故，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又復，阿難！我以諸行漸次寂滅故說，以諸行漸次止息故說，一切諸受悉皆是苦。」

❖ 八苦

- 閻浮車問舍利弗：「所謂苦者。云何為苦？」舍利弗言：「苦者，謂生苦、老苦、病苦、死苦、恩愛別離苦、怨憎會苦、所求不得苦。略說五受陰苦，是名為苦。」

— 生、老、病、死苦 — 生命現象

— 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 — 心理

} 五受陰苦

❖ 三苦

- 有三法謂三苦：行苦、苦苦、變易苦(壞苦)

❖ 二苦：身受心不受

- 佛告諸比丘：「諦聽，善思，當為汝說。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身觸生諸受，增諸苦痛，乃至奪命，愁憂稱怨，啼哭號呼，心生狂亂，當於爾時，增長二受，若身受、若心受。「譬如士夫身被雙毒箭，極生苦痛，愚癡無聞凡夫亦復如是。增長二受，身受、心受，極生苦痛。……
- 多聞聖弟子身觸生苦受，大苦逼迫，乃至奪命，不起憂悲稱怨、啼哭號呼、心亂發狂，當於爾時，唯生一受，**所謂身受，不生心受**。

(二) 苦的表現：蘊、處、界的分析

- 苦和集當下由身心生命的現象具體表現出來，阿含經上常以蘊、處、界來說明。
- 五蘊：色、受、想、行、識
- 十二入處：眼耳鼻舌身意，色聲香味觸法
- 界觀：
 - 十八界：眼耳鼻舌身意根、色聲香味觸法、眼耳鼻舌身意識
 - 六界：地水火風空識

1. 五蘊

(1) 五蘊為苦、無我

- ❖ 時有異比丘.....往詣佛所，頭面禮足，却住一面，白佛言：「世尊！我於禪中思惟，作是念：『頗有**色常、恒、不變易、正住耶**？如是受、想、行、識，常、恒、不變易、正住耶？』今白世尊，頗有**色常、恒、不變易、正住耶**？頗有受、想、行、識，常、恒、不變易、正住耶？」
- 爾時，世尊手執小土搏，告彼比丘言：「汝見我手中土搏不？」
- 比丘白佛：「已見。世尊！」
- 「比丘！如是少土，我不可得；若我可得者，則是常、恒、不變易、正住法。」

- 「比丘！色為常？無常？」比丘白佛言：「無常。世尊！」「若無常者，是苦耶？」比丘白佛言：「是苦。世尊！」「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聖弟子寧復於中計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
「如是受、想、行、識，為常、為無常。」比丘白佛言：「無常。世尊！」「若無常者，是苦耶？」比丘白佛言：「是苦。世尊！」
- 「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聖弟子寧復於中計我、異我、相在不？」比丘白佛：「不也，世尊！」(雜47經)

(2) 蘊與受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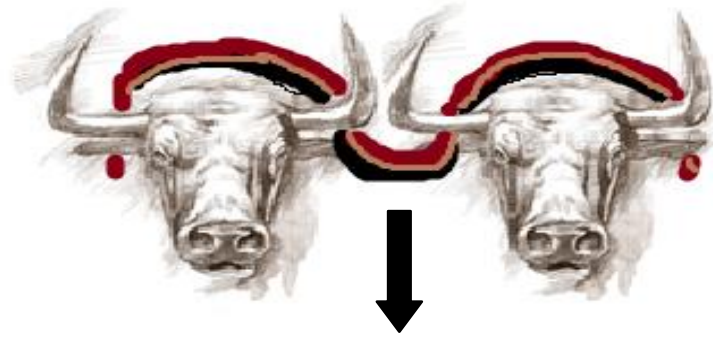
- 一時，佛在波羅奈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陰及受陰。云何為陰？若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總說色陰。隨諸所有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彼一切總說受、想、行、識陰，是名為陰。云何為受陰？若色是有漏、是取，若彼色過去、未來、現在，生貪欲、瞋恚、愚癡及餘種種上煩惱心法；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名受陰。」(雜167經)

2. 十二入處

(1) 黑牛白牛

- 尊者舍利弗答尊者摩訶拘絺羅言：「非眼繫色，非色繫眼，乃至非意繫法，非法繫意，中間欲貪，尊者摩訶拘絺羅，於其中間，若彼欲貪，是其一白，共一軛鞅縛繫，人問言：『為黑牛繫白牛，為白牛繫黑牛。』為等問不？」
- 答言：「不也，尊者舍利弗！非黑牛繫白牛，亦非白牛繫黑牛，然於中間，若軛、若繫鞅者，是彼繫縛。」
- 「如是，尊者摩訶拘絺羅！非眼繫色，非色繫眼，乃至非意繫法，非法繫意，中間欲貪，是其繫也。」

2) 有取識



六根

六識

六境

眼
耳
鼻
舌
身
意

眼識
耳識
鼻識
舌識
身識
意識

色
聲
香
味
觸
法

有取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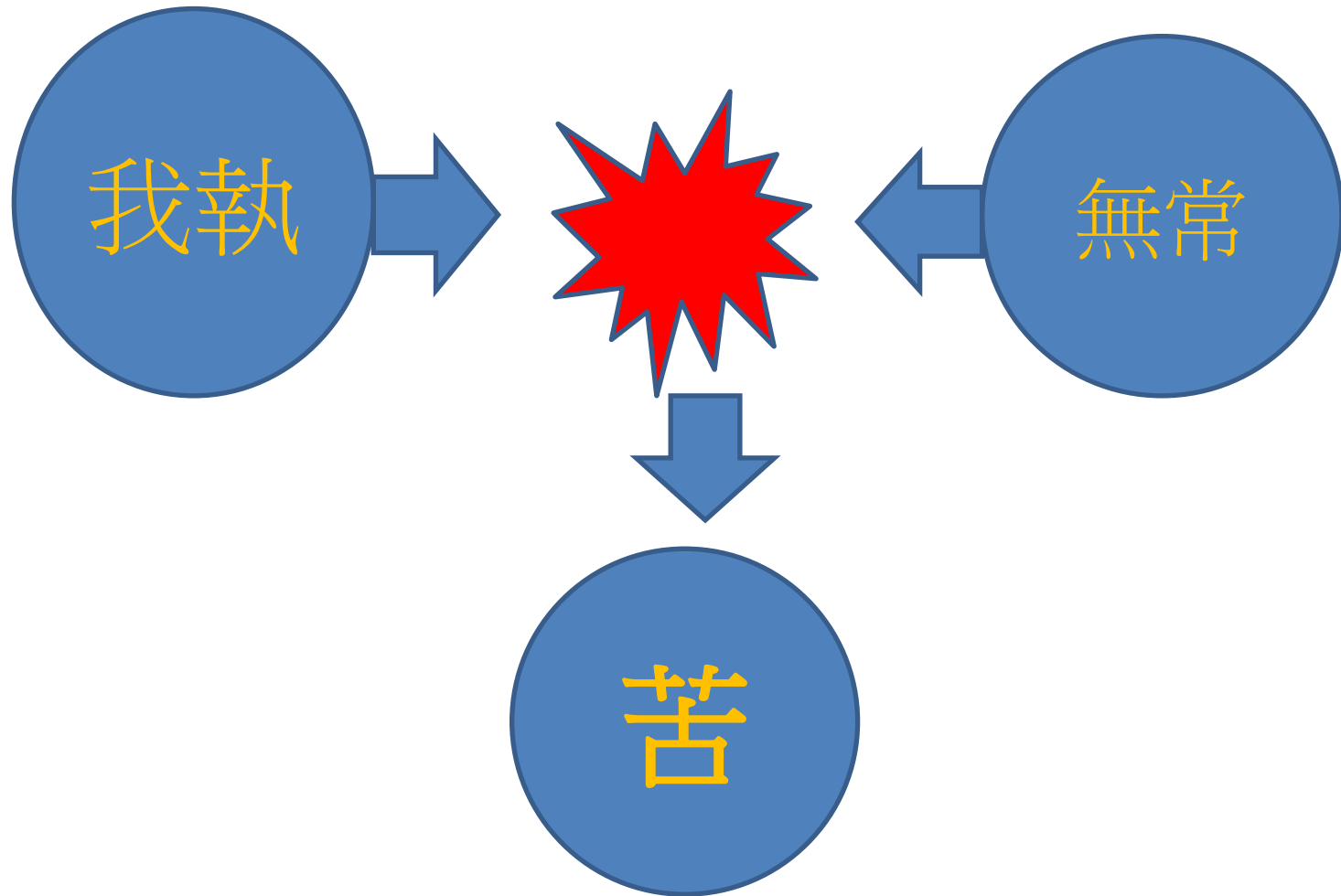
(2) 十二入處為苦

-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於眼生喜者，則於苦生喜，若於苦生喜者，我說彼不解脫於苦。於耳、鼻、舌、身、意生喜者，則於苦生喜，於苦生喜者，我說彼不解脫於苦。
- 「諸比丘！若於眼不生喜者，則於苦不生喜，於苦不生喜者，我說彼解脫於苦。於耳、鼻、舌、身、意不生喜者，則於苦不生喜，於苦不生喜者，我說彼解脫於苦。」

(3) 覺知十二入處

- 爾時，尊者富羅那比丘往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說現法、說滅熾然、說不待時、說正向、說即此見、說緣自覺。世尊！云何為現法，乃至緣自覺？」
- 佛告富留那：「善哉！...富羅那！若眼見色已，覺知色、覺知色貪，我此內有眼識**色貪如實知**者，是名現見法。
- 「云何滅熾然？云何不待時？云何正向？云何即此見？云何緣自覺？富留那！比丘眼見色已，覺知色，不起色貪覺，我有內眼識色貪，**不起色貪覺，如實知**。.....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佛說此經已，富留那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小結：一個簡單的圖



❖ 時間前後：惑、業、苦的相續

- 「云何緣生法？謂無明、行。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所覺知，成等正覺，為人演說，開示顯發，謂：緣無明有行，乃至緣生有老死。……謂：緣生故，有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空、法如、法爾，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顛倒。如是隨順緣起，是名緣生法。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處、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緣生法。(雜296經)

三世兩重因果

- 無明：
 - 是指知見上的謬誤錯亂，就是無我認為有我，是以我、我所見為攝導的煩惱，也是一切煩惱的總稱。
- 行：
 - 是與無明煩惱相應的思心所所發動的行為，包括身、口、意三業，所以又稱做行業。造業之後會留下業力，未來機緣成熟就會受報。
- 識：
 - 指投胎識。強而有力的業力成熟後就會產生投胎識，引導我們去投胎。

- 名色：識投胎之後，「識」和「名色」相互依附而生命得以成長。「名」是精神體，「色」是物質體，這裏是指精血和合之後胎兒還是肉團的階段。
- 六入：胎兒成長到了一定階段後，就會有六入，即胎兒的眼、耳、鼻、舌、身、意等六根的形成。
- 觸：是指出胎後，根境相觸而起的一般的認識，即六根對六塵的認識。這時的「觸」帶有與「無明」相應的染著，所以又稱為「無明相應觸」。
- 受：觸對外境必領納於心，如前所說受心所是身心對外境的領納作用。

- 愛：有了受接下來就會起「愛」。「愛」是一種煩惱，是從情感的染著上來表述煩惱，愛著自我愛著境界。
- 取：有「愛染」後就會有「取」。由深層的「愛染」表現為表層의思想和行動，就稱為「取」，「取」是造業。
- 有：「有」是指業力。
- 生：有了能生起後世生命的業力，現生死了以後，未來識又會結生成為新的生命，這就是「生」。
- 老死：既然生了，就不可能不老，不可能不死。生老死的相隨而來，便是未來生死相續的簡說。

